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

承辦人：呂佳樺

電話：03-3366885~13

電子信箱：1001017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家教字第10700013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70001356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之107年度「父母效能訓練工作坊」簡章1份，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機關網站或公布欄刊登訊息，並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107年度「父母效能訓練工作坊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為透過課程帶領及工作坊訓練協助父母學習教養子女的技巧、改善親子溝通品質及增進親子關係。
- 三、活動時間：
 - (一)第一梯次：107年7月22日、7月29日(星期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)，共14小時。
 - (二)第二梯次：107年9月30日、10月7日(星期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)，共14小時。
- 四、對象及名額：父母親及一般家長，一梯次以30人為限。
- 五、活動地點：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2樓會議室(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1號)。
- 六、本活動每梯次全程參與者可登錄「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

D4 輔導:107/06/20 14:29



1070004597

有附件

」、「教師研習時數」及「愛的存款簿」14小時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親自至本中心報名，或填妥報名表後傳真報名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，本活動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可至家庭教育中心網站（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府各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(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桃園市各區衛生所、本市各戶政事務所、本市各級農會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私立國中小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府地方稅務局各分局、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家事法庭、桃園市各區家庭服務中心、桃園市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、桃園市親子館、桃園市婦女館、桃園市婦幼館、桃園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

副本：

2018-06-20
14:20:46
交章



裝



訂

線